

名家名译

海蒂

Heidi

[瑞士] 斯比丽 ◎ 著 朱碧恒 吴素君 ◎ 译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海蒂

Heidi

【瑞士】斯比丽 著

朱碧恒 吴素君 译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海蒂 / (瑞士) 斯比丽 (Spyri, J.) 著 ; 朱碧恒, 吴素君译. ——北京 :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0. 10

(中央编译文库. 世界文学名著)

ISBN 978 - 7 - 5117 - 0519 - 8

I. ①海… II. ①斯… ②朱… ③吴… III. ①儿童文学 - 长篇小说 - 瑞士 - 近代 IV. ①I52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62375 号

出 版 人 和 龔

责任编辑 郑 颖

责任印制 尹 珺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单西斜街 36 号(100032)

电 话 (010)66509360(总编室) (010)66509350(编辑室)
(010)66161011(团购部) (010)66130345(网络销售)
(010)66509364(发行部) (010)66509618(读者服务部)

网 址 www.cctpbook.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三河市新艺印刷厂

开 本 650 × 920 毫米 1/16

字 数 222 千字

印 张 14

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3.80 元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66509618

出版前言

郑克鲁

“中央编译文库·世界文学名著”丛书以全新的姿态摆在读者面前。这套丛书有三个特点：

一是大量收入了儿童文学作品，如大家喜闻乐见的《安徒生童话》、《格林童话》、《爱丽丝漫游奇境》、《爱的教育》、《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等一批经典的儿童文学名著，也有近年来脍炙人口的畅销作品，如《小王子》、《绿山墙的安妮》、《小鹿斑比》、《吹牛大王历险记》、《海蒂》、《秘密花园》、《小飞侠彼得·潘》、《新天方夜谭》、《安妮日记》等。新与老的儿童文学相结合，丰富了这一文学品种，扩大了儿童文学的天地。

二是力求从原文翻译，如《伊索寓言》、《一千零一夜》、《尼尔斯骑鹅历险记》、《十日谈》、《木偶奇遇记》、《好兵帅克》等。转译往往出现删节、漏译和不忠实、不确切的现象，只有通过原文去译，才能消除这些弊端。以往因为知道小语种的人较少，往往通过英文去翻译小语种的文学作品。但英语译者喜欢删节，如《基督山伯爵》的英译本就删去五六万字。儒勒·凡尔纳的科幻小说最早也多半从英语转译，错讹甚多。

三是组织了一批著名的翻译家，他们的译本是上乘的，得到了广大读者的认可。由于各种原因，我们不得不组织一些新译本。有不少译者抱着认真的态度重译，改正了许多旧译的错误。翻译的境

界是无止境的，前人的译作出现错误在所难免，后来的译者应该提高译本质量，这才体现出重译的意义。当然，倘若译者敷衍塞责，重译未必赶得上前译。总体而言，这套丛书的质量是有保证的。我们抱着对读者负责的态度，每本书都附有一篇序言，阐述每本名著的思想和艺术价值，以助读者理解。与有些人理解的相反，序言不是可有可无的，也不是随手就可以写出，不费吹灰之力的。说实话，没有研究的人，花上一两个月也未必能写出一篇有分量的序言。序言不是介绍一下作者的生平，就可以打发过去的，而应该对作品发表言之有物的见解，帮助读者欣赏作品。诚然，序言也不宜写得太长，以说清作品的意义为准即可。

这套丛书经过一年多的准备终于和读者见面了，我相信一定会得到读者的欢迎。

2009 年 12 月 22 日于上海文苑楼

译 序

《海蒂》(Heidi)是瑞士作家约翰娜·施皮里(Johanna Spyri, 1827—1901)最受欢迎的作品。作品自问世以来,由德文译成五十余种文字,并先后被改编为电影、电视剧、广播剧、戏剧、音乐剧、动画片以及卡通书等,在世界各地广为传播。《海蒂》已经成为一本经典的儿童文学作品,一本世界性的畅销书,其主人公海蒂也为一代又一代的青少年和成人所喜爱。

约翰娜·施皮里本名约翰娜·路易斯·惠瑟(Johanna Louise Heusser),出生在瑞士苏黎世南部的乡村希尔泽尔,父亲是医生,母亲是名诗人。她从小受到良好的教育。孩提时代,她曾在格劳宾登州的库尔一带度过数个夏天,这里后来成了她多部小说的背景。1852年,二十五岁的约翰娜嫁给身为律师的约翰·伯恩哈德·施皮里,搬到苏黎世居住。她的丈夫整日忙于工作,在苏黎世的政治圈日益活跃,并于1868年开始担任苏黎世市府的秘书长。由于丈夫工作忙碌,约翰娜·施皮里的婚姻并不幸福。在朋友的鼓励下,她开始创作。1871年,作家发表了第一部小说《一片来自弗洛尼坟墓的叶子》(A Leaf on Vrony's Grave),受到了人们的欢迎。1879年开始,约翰娜·施皮里创作了大量以阿尔卑斯山区为背景的儿童文学作品,这些作品冠以总书名《献给孩子以及那些热爱孩子的人们的故事》。其中,1880年匿名发表的《海蒂的学习与漫游岁月》(Heidi's Years of Apprenticeship and Travel)大获成功。为此,作家在1881年写了续集《海蒂学以致用》(Heidi Applies What She Has Learned)。这两部书组成了今天人所共知的《海蒂》一书。1884年,她的丈夫与独生子先后离世,孑然一身的约翰娜·施皮里致力于慈善事业,并在1901年去世之前总共创作了近50部作品。但是,今天看来,除了闻名于世的《海蒂》,作家的其他作品大概更能让关注19世纪

社会状况的历史学家,而不是文学爱好者感兴趣。作家站在妇女和儿童这样一个独特的位置上,以批判的目光审视着瑞士19世纪晚期的社会。在19世纪的欧洲,儿童通常被看成、甚至被调教为成人的小一号或者小大人。因此,约翰娜·施皮里的作品在一定程度上具有革命性的意义,因为她从儿童本身出发,认为孩子拥有自己的世界,而且拥有与成人迥然不同的广阔世界。

《海蒂》以19世纪阿尔卑斯山区为背景,描写了一个瑞士小女孩的成长历程。主人公海蒂是个孤儿,但自幼失去父母并没有影响海蒂成为一个天真活泼、心地善良的小女孩。海蒂的姨妈为了能在法兰克福干出一番事业,将五岁的海蒂送到山上,跟性情古怪的爷爷住在一起。在山上,海蒂为如画的风景着迷,为淘气的羊儿求情,为失明的奶奶流泪,她深深地爱上了这里的一切。然而,海蒂在山上的生活因姨妈的突然到来戛然而止,她被送到法兰克福,陪伴有残疾的富家小姐克拉拉。在城里虽然衣食无忧,但女管家对她却苛刻严厉,女仆也瞧不起她,最重要的是没有高山牧场,没有阳光花草,海蒂患上了严重的思乡病。最后,海蒂终于回到了山上。热爱生活、热爱自然、富有爱心的她深深感染且影响着身边的人们,还创造了一个大奇迹。

《海蒂》是一部以迷人景色吸引读者的文学名著,作者通过真实感人的生活情节,细腻生动的笔触,描绘了阿尔卑斯山如诗如画的自然风景和朴实淳厚的民风民情,使之成为阿尔卑斯山风土人情的最生动的写照。《海蒂》也是一部以情动人的经典作品,作者以深厚真切的感情,领会孩子的感受,感知着孩子的生活,塑造出一个天真烂漫、纯真善良的女孩形象。书中的海蒂仿佛就是自然之子,爱之化身,她走到哪里,哪里就充满光明、希望和欢乐,海蒂俨然成了瑞士的代名词,而海蒂的家乡也成了一个著名的旅游景点,深深吸引着无数来自世界各地的读者。迄今为止,《海蒂》依然是瑞士文学史上最受大众欢迎的文学作品。

朱碧恒 吴素君

2010年8月

C CONTENTS

译 序 / 001

- 第一章 到高山牧场的奥姆大叔身边去 / 001
- 第二章 在爷爷家 / 011
- 第三章 和山羊们在一起 / 017
- 第四章 在老奶奶家做客 / 027
- 第五章 接二连三的来访及随后发生的事情 / 038
- 第六章 新篇章新生活 / 046
- 第七章 罗特迈耶小姐不平静的一天 / 053
- 第八章 赛斯曼家乱成一团 / 065
- 第九章 赛斯曼先生听到了新鲜事儿 / 073
- 第十章 一位老奶奶 / 078
- 第十一章 海蒂在得失之间 / 086
- 第十二章 赛斯曼家出现了幽灵 / 091
- 第十三章 高山牧场上的夏日夜晚 / 100
- 第十四章 礼拜天的钟声 / 112
- 第十五章 旅行的准备 / 124
- 第十六章 高山牧场来了一位访客 / 130
- 第十七章 报恩 / 137
- 第十八章 德夫里村的冬天 / 144
- 第十九章 漫长的冬天 / 153
- 第二十章 来自远方朋友的消息 / 161
- 第二十一章 在爷爷家生活的延续 / 173
- 第二十二章 发生了意想不到的事情 / 180
- 第二十三章 离别在即 / 193

第一章 到高山牧场的 奥姆大叔身边去

在一个古老而风景宜人的山村梅恩菲尔德，有一条弯弯曲曲的乡间小路从那里出发，穿过碧绿的原野，一直延伸到山脚下，矗立在旁边的是巍峨险峻的高山，它居高临下地俯瞰着谷底的景致。沿着小路攀缘而上，地势逐渐开阔，四周芳草萋萋，山花烂漫，沁人心脾的芳香弥漫着整个山野，这是一条直接通往山顶的山路。

六月里一个晴空万里的早晨，在这条狭窄的山间小道上，一个身材高大、体格健硕的村姑，手里牵着一个小女孩往上走去，小女孩的脸蛋儿热得红扑扑的，被阳光晒黑的皮肤仍能透出红来。但令人奇怪的是，尽管是六月的骄阳，可这个小孩却被裹得严严实实的，似乎要抵御刺骨的寒风。小女孩看起来不过五岁左右，可从外头一点也看不出她的身形，因为很明显她穿着两件，甚至三件衣服，一件套一件，脖子上还一圈一圈地围着条红色的棉质大围巾。那副滚圆的打扮，再加上那双笨重、钉了钉子的登山靴，小女孩只能吃力地冒着酷热缓慢往上走着。两人就这样从山谷往山上走了约摸一个多钟头，来到半山腰，这里坐落着一个叫做“德夫里”的小村子。一进村，几乎所有的村民都跟她们打招呼，有些人从窗口或家门口向她们问好，有些人在路上跟她们寒暄问候，原来这里就是那位村姑的家乡。不过，这个姑娘并没有在路上停留片刻，她一边回答熟人们提出的各种问题，相互问候，一边脚步不停地向前走。等她们来到村子的尽头，这里零星地散落着几户人家，一个声音从一家房门口传来：“等一下，迪特，你要是再往上走，我也跟你一道去吧！”

听见了招呼声，迪特停下脚步。小女孩一下子挣脱开了她的手，一屁股坐到地上。

“你累了吧，海蒂？”迪特问道。

“不累,只是热得要命。”小女孩答道。

“我们很快就能到山顶了。你得再坚持一会儿,快点儿走好吗?再有一个钟头就能到了!”迪特鼓励着小女孩说。

这时,一个胖乎乎看上去挺慈祥的妇女从屋里走出来,跟她们两人结伴同行。两个熟识的大人走在前头,小女孩跟在后头。这两个人相见如故,很快就攀谈起德夫里村里村外所有村民的情况。

“说真的,你这是要把孩子带哪儿去?”路上刚加入进来的伙伴问,“我想这是你姐姐留下的孩子吧?”

“是啊,”迪特回答说,“我要领她上大叔那儿去,她得留在那里。”

“什么?你让孩子跟奥姆大叔住在一起?你没搞错吧,迪特!你怎么能这么做呢!你和那个老头儿一说,肯定会被他撵回来的!”

“他不能这样做,他可是孩子的爷爷。他必须为这个孩子尽义务。我可是一直照顾着孩子直到现在。芭贝尔,不瞒你说,这次我找到活儿干了,我实在不想因为这孩子的缘故而丢了这么好的机会。所以,该轮到她爷爷尽义务照顾她的时候了。”

“是啊,要是他跟别人一样就没什么可担心的了,”热心的胖芭贝尔一本正经地说,“但是,你也知道他是什么人呀!他怎么可能懂得照顾小孩子,而且还是个那么小的孩子!这孩子跟他一起生活能受得了吗?还有,你到底是要上哪儿干活去?”

“到法兰克福,我在那儿找到了一份不错的工作。”迪特解释说,“那户人家去年夏天来山下的温泉时,正好是我负责打扫他们的房间。那时他们就说希望我上他们那儿干活,可是当时我没法去。现在他们又来了,还再次说希望我过去。这回我可打算一定要去,对于这些,我想你能理解的!”

“唉,幸好我不是那孩子!”芭贝尔无可奈何地叫嚷道,“根本没人知道山上那老头儿到底怎么样!他跟谁也不往来,一年到头也从没见他踏进教堂一步。要是他偶尔从山上下来那么一次,人们也会躲开他和他的粗棍子。只要远远地看到他,就会瞧见那颜色花白的大粗眉,还有那特别吓人的大胡子,人见人怕。他看起来简直就跟异教徒老头和印第安人差不多,人人都怕在路上撞见他。”

“唉,那又怎么样?”迪特固执地说,“他毕竟是这孩子的爷爷,照顾

她是理所当然的。他应该不会待她太差,要是真有什么,也应该由他来负责,而不是由我来承担。”

“我只是想知道,”芭贝尔继续打听道,“那个老头到底在良心上受了什么罪才让他有今天,像个修道士似的一个人住在山上,离群索居,几乎没有人见到他。关于他,真是什么说法都有。不过,迪特,你肯定从你姐姐那儿多少听说了一些,对不对?”

“你说的对,我确实知道一点,但是我现在不想说些什么,要是传到他的耳朵里,那就麻烦大了。”

可是,芭贝尔老早就盼着探听奥姆大叔的事了,她不明白他为什么这么厌恶世人,坚持一个人独居,而人们又为什么一谈起他来就吞吞吐吐的,仿佛害怕说出什么有损他的话,但又不愿意奉承他。而且芭贝尔也根本不懂,为什么德夫里村的人都称呼他“奥姆大叔”,他压根儿不可能是这里任何一个人的大叔呀。然而,芭贝尔是不久前才嫁到德夫里村的,所以她也只能入乡随俗跟着其他人称呼老人为大叔。芭贝尔之前一直住在山下的普来蒂高,所以不大了解曾住在德夫里及其附近地方的人,对那里发生过的事情也不大了解。相反的,迪特是个土生土长的德夫里人,直到一年前她母亲去世了才离开村子去拉格兹温泉的。她在那儿的一家大旅馆找了个负责打扫的女服务员工作。今天早上,她一路领着孩子从拉格兹过来,路上碰到熟人赶着拉干草的马车,于是就搭便车到了梅恩菲尔德。于是,芭贝尔打定主意,为了满足自己的好奇心,绝不能错失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她亲密地挽着迪特的手臂说:“村里流传的那些传说是真是假,我想你肯定知道得一清二楚。你一定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吧。你就告诉我吧,那个老头到底是怎么回事,他以前是不是就这么孤僻的,还特别讨厌其他人?”

“我也说不清他是不是一直都是这个样子,想想我现在也才二十六岁,而他至少有七十岁了,你就别指望我知道他年轻时的样子了。不管怎么说,要是能保证这些话不会被传得整个普来蒂高人人都知道,那我就关于他的事情全告诉你。我妈是出生在多姆莱斯克的,那老头也是。”

“这不废话嘛,迪特,你说什么呢?”芭贝尔有些不快地回敬道,“在普来蒂高哪来这么爱嚼舌根的人呀!再说了,就算有什么,我也会把话

烂在肚子里。”

“行，那我就告诉你吧，可你得说话算数，”迪特又警告了一遍，她回头瞧瞧孩子是否离得太近，会不会听到她讲的话。可是，哪里还有孩子的影子，两个人只顾着说话，压根儿没注意到孩子已经有段时间不在后面跟着了。迪特停下脚步，四下张望起来。小路迂回蜿蜒，不过俯瞰下去几乎一眼就能望到德夫里，可是视野里连一个孩子的影子都没有。

“啊，她在那里，”芭贝尔大声叫道，“看，就在那里！”她一边指向远离山路的一点，一边说道，“她正跟着牧羊人和他的山羊往那边的斜坡上爬呢！真奇怪，他今天怎么这么晚才赶羊群上山。不过，这倒正好，有他帮着照看这孩子，你也能安心跟我讲话了。”

“哦，至于照顾嘛，”迪特说道，“倒不需要这男孩这么做。别看那孩子才五岁就小瞧了她，她的眼睛可精着呢。她什么都懂，就像我平常说的那样，这肯定会给她的将来带来好处。不过，那老头现在除了他那两头山羊和小屋就什么都没有了。”

“他以前有过很多东西吗？”芭贝尔问。

“他？我想他的确有过，”迪特轻松地答道，“他在多姆莱斯克曾拥有一个非常大的农庄。那老头是大儿子，有个老实规矩的弟弟，可这个哥哥却不这样。哥哥逞强摆阔，横行乡里，还净跟那伙来路不明的恶人混在一起。他还喝酒赌博，结果整个农庄很快就被他挥霍一空。当他的爹娘得知这个消息，悲恸欲绝，不久就接连去世了。他的弟弟也被弄得一穷二白，一气之下便离家出走了，到现在也没个音讯。大叔自己呢，除了不光彩的恶名，就是一无所有，接着也消失不见了。曾有一段时间，谁也不知道他的去向，后来有人发现他到那不勒斯当兵去了。打那后的十二或十五年之久，再也没听到过他的消息。最后，他突然又在多姆莱斯克出现了，还带着个半大的孩子。他本来打算把孩子托付给亲戚照料的。可是每一家都当面拒绝了，没人愿意再跟他有什么牵扯。被人这么对待，他气极了，发誓以后再也不踏进多姆莱斯克一步。于是，他后来就和孩子一起生活在德夫里村。他的妻子可能是个格瑞登人，肯定是那老头不知在山下哪儿碰上的，结婚后又很快死了。那时这老头手上好像还有几个钱，他让那个叫托拜厄斯的儿子去当木匠学徒。他是个可靠的小伙子，德夫里村人人都很喜欢他。不过那老头可没人

信得过，甚至有传闻说他是从那不勒斯军队里逃出来的，有可能更糟糕的是，他杀了人，当然不是明刀明枪的打仗啦，你知道吗，而是在打架斗殴的时候。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跟他保持着亲戚关系，我妈的奶奶就是我的曾祖母跟他的奶奶是姐妹。所以我们叫他大叔，而且德夫里村的大部分人都跟我父亲的家族有着亲戚关系，所以大伙也都跟着叫他大叔了。后来，他搬到高山牧场去住，大家就跟着叫他‘奥姆大叔’了。”

“那个托拜厄斯怎么样了？”芭贝尔关切地问。

“别急，就讲到这儿了，这又不是能一口气讲完的，”迪特答道，“托拜厄斯在迈尔斯当过学徒，学成后他回到了德夫里，然后跟我姐姐阿德莱德结婚了。他们两人很久以前就很要好，婚后他们也非常幸福恩爱。可惜好景不长啊，他们结婚才两年，她的丈夫便死了。干活的时候，他被房梁砸到，当场就死了。人们把托拜厄斯运回家，阿德莱德一见到她丈夫那被砸得变形的尸体，就又是惊吓又是悲痛，不久就发起了高烧，一直没再好起来。她的身体本来就不太好，还患有一种古怪的病，发作的时候都分不清她是醒着还是睡着。托拜厄斯入土还不到两个月，他的妻子就随他去了。到处都传开了他们两人悲惨的遭遇，无论是私底下还是公开的，大家都觉得这是大叔一直违背上帝的报应，甚至还有人当面跟他这么说呢。我们的牧师也尽力规劝他重拾良知，忏悔人生，但是那老头却变得更加暴躁、顽固、不近人情。大伙见到他时，也只能尽量躲得远远的。没过多久，我们听说他搬到高山牧场上去了，并打算再也不下山了。打那以后，他就带着对上帝和世人的憎恨，一个人生活在山上。妈妈和我则照顾着阿德莱德的小不点，那时她才一岁大。妈妈去年去世了，我便到山下的拉格兹温泉那儿挣点儿钱。多亏了乌赛尔老奶奶，她就住在边上的村庄里，孩子这才有人照看。好在我懂得缝纫和织补，所以不难找到事情做，就连冬天也能在温泉那儿找到活干。一入春，我原先服侍过的法兰克福客人又来了，这不，他们又说要带我走。我们后天就动身，我保证这肯定是个好机会。”

“所以，你打算把这孩子托付给山上那老头？迪特，这太叫人意外了，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芭贝尔用充满责备的口吻说道。

“你胡说什么呀？”迪特反驳道，“我已经为这孩子尽力了，现在还要我怎么样？我不可能带着五岁大的孩子去法兰克福。不过，芭贝尔

你这是要上哪儿去，去高山牧场的路都到一半了？”

“我要去的地方就到了，”芭贝尔回答说，“我有事上牧羊人的妻子那儿去，在冬天，她常帮我纺点纱。那再见了，迪特，祝你好远！”

迪特跟她的朋友握了握手，然后继续站在那儿，看着芭贝尔向一座黑漆漆的小屋走去。小屋建在离山路不太远的山坳里，是个避开山风的好地方。从德夫里算起的话，小屋正好位于高山牧场的半道上。这屋子现在还能留在那儿，就多亏找了这么个避风的好地方。小屋年久失修，破旧不堪，要是南面来的风暴袭击这座大山，恐怕住在里面就危险了。小屋里头所有的东西，如门呀、窗户呀都会晃来晃去、咯咯作响，而那些年久朽坏的横梁则摇摇欲坠，发出嘎嘎吱吱的声响。在那段日子里，牧羊人的小屋要是坐落在毫无遮拦的山腰上，那么大概一眨眼的功夫就会直接被吹翻到谷底去。

那是牧羊人彼得的家，他是个十一岁的男孩儿，每天早晨他都会下山去德夫里村，然后把他放牧的山羊赶上山，那些山羊在高山牧场可以吃到新鲜美味的青草，直到日落才回来。

彼得和他那些脚步轻快的动物们跑着跳着回到山下，到了德夫里村后，他用手指吹起响亮的口哨。于是，山羊的主人们都会出来，将属于自己的动物领回家。因为山羊们个个都很温顺，一点儿也不吓人，所有响应彼得哨声的大都是小男孩和小女孩。这个时间也是彼得夏季每天当中唯一可以和他的同龄朋友们相聚的时候，因为在白天的其余时间里，他只能孤零零地跟那些山羊待在一起。彼得家里虽然有妈妈和失明的奶奶，但是他每天总是早早地出门，晚上也很晚才回家，因为他要在德夫里村跟别的孩子闹够、玩够了才回来。所以彼得在家的时间，就只有早晨吞下面包和牛奶，晚上吃下类似食物的那点时间，再有就是躺在床上睡觉的时候了。他父亲同样是个放羊的，年轻时也是靠这为生，可是几年前伐木时出事故死了。因此，彼得母亲的名字虽叫布丽奇特，却因为这个缘故被叫做“牧羊人大婶”，而附近的男女老少都只管瞎眼的奶奶叫“奶奶”。

迪特站在那儿左看右看，足足等了十来分钟，可是怎么也没瞧见孩子和山羊的影儿。为了看清楚点，她只好爬到高一点儿的地方，以便更好地俯瞰下面的山坡和谷地。她继续伸长脖子四处张望，脸上渐渐显

出不安的神色,不断地在原地徘徊。与此同时,孩子们正在一条又远又绕的路上爬着。因为彼得熟知那些有灌木丛和花草的好地方,而这些正是山羊们爱吃的东西,所以他才习惯领着山羊们绕道走。那小女孩呢,她穿得那么鼓鼓囊囊,加上天气又热,连步子都迈不开,整个人累得气喘吁吁的,所以一开始光是跟在彼得后头就费劲极了。但她却一声不吭,只是目不转睛地看着前面的彼得和他的山羊们。彼得赤着脚,穿着一条宽松的短裤,轻轻松松地蹦来蹦去。那些山羊则更是轻盈,它们用那细长漂亮的腿越过石块和灌木丛,轻松地跑上斜坡。走了一会儿,小女孩突然一屁股坐到地上,用小手麻利地脱下鞋子和长袜。然后又站起来,摘下厚厚的红围巾并扔了出去,跟着把外衣揭开,迅速地脱下来,接着又马上解开另一件衣服。这是迪特为了少带行李,才在平常穿的衣服外面又套上了礼拜天穿的礼服。平时穿的便服被她三两下就脱掉了,现在小女孩只穿着里面轻巧的小衣裙。她站在那儿,快活地把露在衣服外面的胳膊使劲向上伸了伸。小女孩把脱下来的衣服全部整齐地叠放在一块后,蹦蹦跳跳地跟上彼得和山羊,那样子比谁都欢腾轻松。小女孩落在后面那的会儿,彼得一点儿也没留意她到底干了些什么。当小女孩穿着这身轻便的衣服,跟在后面跑跳,彼得回头一瞧,不由高兴地咧嘴笑了起来。而且,当他注意到不远处堆着一堆衣服时,更把脸笑成了一团,那张嘴几乎咧到了耳根底下,不过他还是什么也没说。这下小女孩感觉身上既轻巧又灵便,便和彼得搭起话茬来,而彼得也开口回答各种问题。因为他的伙伴太想知道,他一共有多少只羊,要带它们去哪儿,到了那儿又干些什么,等等。不久后,孩子们终于跟山羊们来到了半山腰的小屋跟前,这才进入了迪特阿姨的视线。可是,一看到爬上来的他们,迪特便立刻大喊大叫起来:“海蒂,你这是干了什么!你看看自己现在像什么样子!两件外套,还有那条围巾你都弄哪儿去了?还有我给你新买的登山靴、新织的袜子呢?全都弄丢了吧!海蒂,你到底都干了些什么,东西都丢哪儿去了?”

小女孩平静地用手往山下一指,说:“在那儿呢。”迪特顺着她手指的方向望去,果然下边儿有一堆什么东西,那上面还有一点儿红色,那肯定是围巾没错。

“你真是个傻瓜!”阿姨大发脾气地说,“你脑子都在想什么来着?”

为什么把衣服都脱掉了？你想干什么？”

“我又不需要它们。”小女孩振振有词地说，似乎刚才的行为没让她感到丝毫后悔。

“唉，真是个苦命、不懂事的孩子！难道你一点儿感觉也没有吗？”迪特又是责备又是哀叹，“谁到下边给你拿回来？这可要花上大半个小时呢！彼得，要不你快点儿下去帮我拿上来吧，别光站在那儿冲我发愣啊，你怎么像是脚底下生了根似的！”

“我时间来不及了，”彼得慢吞吞地说，他把两只手插进兜里，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听着迪特气急败坏的喊叫。

“你光站在那儿瞪着个大眼睛顶什么用？”迪特冲彼得说，“快去，我给你好东西，你看！”迪特掏出一枚崭新的硬币给他看，那硬币在太阳底下显得明晃晃的。彼得一下子蹦了起来，沿着陡峭的山路，抄近路往下面冲去，不消片刻就跑到了那堆衣物旁。他一把抱起衣服，一溜烟跑了回来。迪特立即把硬币赏给了他，还夸了他一句。彼得急不可待地把它放进兜里，眉飞色舞，一脸的欣喜，因为这对他说来可是一笔不同寻常的小财富。

“你就帮着我，直接把这些衣服拿到大叔那儿去吧，反正你也走这条路。”迪特说着，准备登上牧人家小屋后头的陡峭斜坡。彼得乖乖地听从了，光着脚跟在她后面，左胳膊夹着一捆衣服，右手挥着赶羊的枝条。海蒂和山羊们又蹦又跳，乐滋滋地跟在一旁。就这样，一行人大概花了四十五分钟时间到达了高山牧场的山顶。山顶凸出的一端上，立着大叔的小木屋。这里虽然风很大，但阳光也十分充足，从这儿还能饱览底下山谷的精致。小屋的后面是三棵老枫树，未修剪过的枝叶显得异常的枝繁叶茂。在枫树的那边又是一条向远处延伸的山路，较低的地方是繁茂的花草，那上面一点是灌木丛生的山石斜坡，并一直延伸到光秃秃的岩石峭壁顶部。

在小屋面朝山谷的一侧，大叔添置了一条长椅。此时，老头儿正坐在那儿，嘴里叼着烟斗，双手放在膝盖上，不动声色地望着突然闯进他视野的两个孩子和一群山羊，还有迪特阿姨。最先到达山顶的是海蒂。她一上来就直奔到老头儿那儿，伸出手说：“您好，爷爷。”

“嗯，你是哪家的孩子啊？”他生硬地握了一下孩子的手，粗声粗气

地问了一句。他浓密的眉毛下射出锐利的目光，盯住小女孩看了好一会儿。海蒂毫不畏惧地回视他。老爷爷的脸上留着长长的胡子，两条长长的灰眉毛浓密地长在一起，就像一簇矮树丛，看起来怪怪的，所以海蒂的眼睛没法从他身上挪开。这时，迪特和彼得一起上来了。彼得静静地站在一边，看着他们。

“大叔，您好，”迪特打着招呼走上前来，“我把托拜厄斯和阿德莱德的孩子给您领来了。您大概认不出她来了吧，这也难怪，您从她一岁起就再没见过她吧？”

“噢，把孩子领到我这儿来，打算怎么样？”老头儿直接问道，接着他冲彼得喊道：“快领走你的山羊，你今天来得晚了，把我的山羊也牵走！”

彼得立即顺从地离开了。因为那老头儿正瞪着他，那目光让他一刻也待不下去。

“请让这孩子留在您身边。”迪特回答说，“四年来，我想我已经为孩子做了我能做的一切，现在该轮到您了。”

“噢，是这么回事？”老头儿用眼睛冷冷地盯着迪特说，“要是这孩子闹腾起来，哭着要你，或者弄出其他不懂事的状况，那我该拿她怎么办？”

“那就是您的事了。”迪特还嘴说，“我只知道当初这孩子交到我手上时，还是个婴儿，当时我和妈妈光自己的事情就忙得腾不开手，可我们还不是没有怨言地照顾她。现在，我要到外面去工作了，而您是这孩子最亲的亲人，要是你不愿意照顾她，那就随您的便。可万一孩子有个好歹，你当然要负责任，不过我想，没必要再给您的良知增加什么负担吧！”

其实，迪特的内心完全不像她嘴上说得那么轻松，对自己的做法她总感觉有点过意不去，结果怒气冲冲地把那些想也没想过的话也给倒了出来。大叔一听到她最后一句话，立刻霍地站了起来。他紧盯着她看，以致她不得不后退了几步，然后手臂一挥，命令道：“立刻给我下山，滚回你来的地方去，不要让我再看到你！”

不用老头说第二遍，迪特立刻说：“那好，再见，还有你，海蒂。”一说完就飞快地转头朝山下跑去。直到安全抵达德夫里村，她才感到松了一口气，刚才那股冲劲就跟身上安装了蒸汽发动机差不多。德夫里村